

证券代码：600020	证券简称：中原高速	公告编号：临 2019—030
优先股代码：360014	优先股简称：中原优 1	
公司债代码：143213	公司债简称：17 豫高速	
公司债代码：143495	公司债简称：18 豫高 01	
公司债代码：143560	公司债简称：18 豫高 02	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9 年 6 月 4 日,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的议案》和《关于修订〈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赎回事宜提示如下：

一、赎回规模：优先股股票 1700 万股，票面金额合计 17 亿元。公司向各优先股股东赎回比例一致，为其持有剩余优先股的全部规模。本次赎回后，公司优先股股数为 0。

二、赎回价格：本次发行的优先股的赎回价格为优先股票面金额（100 元/股）加当期经股东大会决议应支付优先股股息。

三、赎回时间：2019 年优先股固定股息发放日，即 2019 年 6 月 29 日，因该日为休息日，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2019 年 7 月 1 日。

四、付款时间及方法：

1、固定股息：2018 年 6 月 29 日至 2019 年 6 月 28 日持有期间的固定股息，于 2019 年 7 月 1 日（因 2019 年 6 月 29 日为休息日，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向优先股股东发放。

2、参与剩余利润分配的股息：本次赎回部分优先股参与当年剩余利润分配的部分，按照《募集说明书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约定，于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两个月内与普通股股东年度利润分配同时发放。

五、赎回程序：本次赎回剩余部分优先股股票事项已于 2019 年 6 月 4 日经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市场情况，全权办理本次优先股赎回相关事宜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原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5 日